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20-043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27），同时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2），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由“2020 年 5 月 21 日 15:00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更正为“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因工作人员失误，导致上述公告部分内容出现信息错误，具体内容更正情况如下：

一、网络投票时间：

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由“2020 年 5 月 21 日 15:00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更正为“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更正前：

1、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审议《关于 2019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更正后：

- 1、 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 5、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 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1.1、审议《增补马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1.2、审议《增补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提案 8、9 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更正前：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
9.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2019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

更正后：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19年度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2019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为等额选举
11.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1.01	《关于增补马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2	《关于增补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四、授权委托书

更正前：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9.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关于 2019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更正后：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关于 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提案编 码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1.01	《关于增补马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1.02	《关于增补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更正前:

附件三: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网络投票操作方法

(1)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2) 投票代码：365158；投票简称：振东投票

(3) 表决议案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对应关系具体如下表：

提案编码	议案	申报价格（元）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00
4.00	《公司2019年度决算报告》	4.00
5.00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00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8.00
9.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9.00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11.00	《关于 2019 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议案》	11.00

注：（i）对总议案 100.00 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ii）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iii）如股东先对某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该议案以先表决的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表决意见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振东制药”股票的投资者，对本次会议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申报股数
365158	买入	100.00	1 股

（2）股权登记日持有“振东制药”股票的投资者，对本次会议议案 1

的子议案 1.1 投同意票，对议案 1 的子议案 1.2 投反对票，对议案 1 的子议案 1.3 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申报股数
365158	买入	1.01	1 股
365158	买入	1.02	2 股
365158	买入	1.03	3 股

更正后：

附件三：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网络投票操作方法

(1)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2) 投票代码：365158；投票简称：振东投票

(3) 表决议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附：《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证券代码：300158

证券简称：振东制药

公告编号：2020-027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5 月 22 日 9:15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8日下午深交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长治振东科技园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审议《公司2019年度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审议《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2019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1.01、审议《增补马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1.02、审议《增补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提案 8、9 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提案 11 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2019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为等额选举
11.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1.01	《关于增补马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1.02	《关于增补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0年5月18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8: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0年5月18日18: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山西省长治县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04710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

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2），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3。

六、其他注意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宁潞宏

电话：0355-8096012

传真：0355-8096018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9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若无具体指示的，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 码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公司 2019 年度决算报告》			
5.00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00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剩余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关于 2019 年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提案编 码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1.01	《关于增补马士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1.02	《关于增补苗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网络投票操作方法

(1)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2) 投票代码：365158；投票简称：振东投票

(3) 表决议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

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15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持

的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的议案，按照弃权处理。